

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 1-3 次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簡章及報名表件下載日期、網址：自 112 年 6 月 30 日至 112 年 7 月 12 日止自行於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(<https://web.ccps.ntpc.edu.tw/>) 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電子公告網站以 A4 紙張格式下載填寫。

二、下載報名表件計有 (一) 簡章 (二) 報名表 (三) 簡要自傳 (四) 具結同意書 (五) 切結書、委託書 (六) 甄試證。

三、甄選期程：本甄選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，期程如下

	公告日期	報名日期	考試及放榜公告日期	簽約報到日期
第 1 次招考	自 113 年 6 月 25 日起至 7 月 12 日止	113 年 7 月 1 日(週一)	113 年 7 月 2 日(週二)	113 年 7 月 3 日(週三)
第 2 次招考	自 113 年 6 月 25 日起至 7 月 12 日止	113 年 7 月 2 日(週二)	113 年 7 月 3 日(週三)	113 年 7 月 4 日(週四)
第 3 次招考	自 113 年 6 月 25 日起至 7 月 12 日止	113 年 7 月 3 日(週三)	113 年 7 月 4 日(週四)	113 年 7 月 5 日(週五)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各次招考報名日期為下午 13：00-15：00(教務處)。

二、考試時間：各次招考當日上午 9：00 報到 (教務處)，上午 9：10 起口試。

三、簽約報到時間：由教務處另行通知。

四、本甄選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3 條第 5 項：「甄選作業得以一次公告分次招考」方式辦理，倘前一次招考遇無人報名或報名未錄取時，即續辦下一次招考，反之，如足額錄取，則不再繼續辦理下一次招考。

五、欲報名 2 招以後甄試者，請務必先上網或電話詢問缺額狀況。

四、報名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教務處 (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 36 號)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現場報名或委託報名 (需附委託書)。

六、錄取名額、聘期及薪資：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(海陸腔、南四縣腔) 正取各 1 名，備取各 1 名；越南語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◎聘期：113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。每週約上 4~6 節左右。

◎薪資：鄉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每節鐘點費以 336 元支付。

七、報名基本條件及資格：

(一)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(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須在臺灣設籍 10 年以上)。

(二) 無教師法第 19 條所列之情事者。

(三)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。

(四) 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之情事者。

(五) 已取得客家語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，並經直轄市、縣 (市)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參加中央主管機關或直轄市、縣 (市) 主管機關所舉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研習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
※不符上述基本條件及資格者，若因事前未察覺而於放榜錄取後始發覺，則其錄取與聘任當屬無效，聘約自動作廢。

八、報名程序：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掃描檔及電子檔。相關檔案請按下列順序排列：1、資格認證

證書 2、國民身分證 3、畢業證書 4、男性請附退伍令(服畢兵役或免服兵役證明)。

九、報名費：無。

十、甄選方式：採口試方式，每人 10 分鐘為限。

十一、錄取標準：

(一) 總分 70 分 (含) 以上者始具錄取基本資格 (未達 70 分者，一律不錄取)。

(二) 達錄取基本資格者，按分數高低依序錄取。

十二、錄取公告及報到：

(一) 各次甄選錄取名單依各次期程於本校網站(<https://web.ccps.ntpc.edu.tw/>)公告，請應考人自行上網查閱，不得以未收到書面通知，而提出任何異議。

(二) 成績複查：複查成績於錄取公告日下午 13 時至 14 時，持國民身分證、甄試證等親自向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。

(三) 應試者經獲錄取後，應於人事室通知之簽約報到日期時間，持身分證、印章及學歷證明文件正本等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簽約，逾期取消錄取資格。如有正取者放棄錄取資格，則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
(四) 錄取通知以公告為主，教師甄選工作中，錄取、備取、遞補、成績之通知，應試者可以電話或網路查詢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提出異議。

十三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上述日程需做變更時，悉公佈於本校門首、網站或來電查詢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而提出異議。

十四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均依相關法令辦理；如有補充事項，悉公佈於本校門首、網站。

十五、身心障礙應考人申請考場及相關服務規定：

(一)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/證明 (在有效期限內)，或持有衛福部公告之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開具之診斷證明書 (開具日期為 113 年 4 月 1 日之後) 之身心障礙考生，應於報名時檢附證明，提出申請應考服務方式。

(二) 身心障礙考生得視其需要，申請下列一種或多種應考服務方式，但實際服務方式須視個別情形審核通過後提供：

1. 應考人如需使用必要之輔助器材 (如：助聽器、擴視機、放大鏡) 及醫療器材等，應自行準備並經過試務人員檢查後使用。

2. 行動不方便者得申請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。

3. 延長考試時間：依障礙情形對答題功能之影響程度審核，延長時間最多以 5 分鐘為限。

4. 提供特殊桌椅，但考生應事前提出所需設備及規格。

(三) 報名後臨時因故需申請應考服務者，應於甄試前檢附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或相關證明文件，向本校提出申請。

十六、甄選查詢電話：02-29125432 轉 812 (教務處)

十七、申訴專線：02-29125432 轉 806 (人事室)；申訴信箱：ad2028@ntpc.gov.tw。

十八、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教師甄試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度
 第 1 次 2 次 3 次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
 編號：()

照 片	姓 名				身分證 字 號								
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年 齡	歲							
	性 別	男 () 女 ()			婚 姻 狀 況	已 婚 () 未 婚 ()							
	通訊地址：		郵遞區號： □□□□			電 話							
學 歷					資格認證 年 月	證 書 字 號							
					年 月								
經 歷	曾經服務機關	職 務	到 職 日	卸 職 日	證 件 名 稱		審 查						
收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 要 自 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 格 認 證 證 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 民 身 分 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 業 證 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兵 役 證 件 (男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 結 同 意 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 結 書 報 名 簽 收：												
注 意 事 項	1.請先填妥並簽章，報名時請依序排列(1.甄選報名表 2.簡要自傳 3.資格認證證書 4.國民身分證 5.畢業證書 6.兵役證件 7.具結同意書 8. 報名切結書) 2.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。												

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度
第1 次 2 次 3 次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
簡 要 自 傳

姓名：

編號：()


(1)參與學校或社會社團：

(2)曾指導或參與過的相關競賽：

(3)專長及興趣：

(4)教學理念：

(5)選擇本校的原因，對本校的期待及個人發展計畫：

 您用心地寫，我們用心地看。

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
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具結同意書

本人_____確未有教師法第 19 條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不得報考之情事，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授權有關機關查證及依甄選簡章之規定辦理。

特此具結

立具結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切結書

本人報考貴校 113 學年度度第 1 次 2 次 3 次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，如獲錄取後，發現本人證件不實、資格不符等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由中正國民小學逕予通知取消，本人無任何異議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特此切結

切結人：

(本人親簽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

第 1 次 2 次 3 次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
甄試證

貼照片	甄選記錄	試別	主試人簽章
		口試	
甄選人姓名			
甄選類別、編號	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1、甄試時間：113 年 7 月 日上午 9:00 報到，9:10 甄試。</p> <p>2、甄試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。</p> <p>3、聯絡電話：02-29125432分機810、812(教務處)。</p> <p>4、經通知時間逾 10 分鐘仍未報到者，不得補考，以棄權論。</p> <p>5、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，而必需延期時，將由 本校公告日期另行應試，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，本校不另行通知。</p>		